

中共莱芜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文件

莱职院委发〔2020〕33号

关于印发《莱芜职业技术学院 深化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系，各单位：

《莱芜职业技术学院深化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实施方案》已经学院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莱芜职业技术学院深化新时代 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全国、全省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以下简称思政课）教师座谈会精神，全面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的若干意见》（中办发〔2019〕47号）精神，按照《山东省深化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行动方案》要求，结合学院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秉持“思政课是第一课、思政部是第一部”的建设理念，充分发挥学院思政课立德树人关键课程作用，坚持守正创新，推动各类课程与思政课建设形成协同效应。聚焦“六个要”“八个统一”，落实《山东省深化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行动方案》中的“六大行动”，着力建设一支高素质思政课教师队伍，全面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学生头脑，不断提升青年学生对思政课的获得感，努力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主要任务及分工

（一）拓展思政课程体系，整体推进课程思政

1. 构建完整的“必修课+选修课”的课程体系

按照国家课程方案开齐开足思政课必修课，加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主要内容的思政课课程群建设。开好高职《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形势与政策》《军事理论》《经济法》《中国近现代史纲要》等必修课；开好五年制大专《经济政治与社会》《哲学与人生》《职业道德与法律基础》《经济法基础》等必修课。重点围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史、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宪法法律、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等设定课程模块；开设系列选择性选修课程，构建完整的“必修课+选修课”的课程体系，系统进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教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法治教育、劳动教育、心理健康教育、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规范使用国家统编统审教材，严格按照《职业院校教材管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教材管理办法》，加强对校本思政课教材编写修订、审核备案、出版发行以及选用使用等全过程监管。（牵头部门：思政部 配合部门：教务处、各系）

2. 整体推进学院课程思政

深度挖掘学院各学科门类专业课程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资源，解决好各类课程与思政课相互配合的问题，发挥所有课程育人功能，构建全面覆盖、类型丰富、层次递进、相互支撑的课程体系，使各类课程与思政课同向同行，形成协同效应。推出一批课程思政示范课程，选树课程思政教学名师和团队。（牵头部门：教务处 配合部门：思政部、质量管理处、各系）

（二）配齐建强教师队伍，提高教师综合素质

1. 加快专职思政课教师配备

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通过加大招聘力度，党政管理干部、辅导员和专业教师转任，返聘优秀退休教师等方式，确保 2020 年底基本配备到位（师生比不低于 1:350）。充实高校思政课特聘教授队伍，实施“五支队伍进校园”活动，动员校外社科理论专家、党政领导干部、优秀企业家、时代楷模、百姓宣讲员等兼职讲授思政课。（牵头部门：组织人事处 配合部门：教务处、思政部、各系）

2. 切实提高思政课教师综合素质

推荐骨干教师参加国家、省、市面向思政课教师举办的骨干教师研修，鼓励思政课教师在职攻读马克思主义理论博士学位专项计划。全面提升每一位思政课教师的理论功底、知识素养。组织思政课教师在国内考察调研，在深入了解党和人民伟大实践中汲取养分、丰富思想。创造条件积极申报每 2 年实施一轮的“思政课教学名师工作室”建设项目，积极参加省思想政治工作优秀青年教师培育计划，培养 3 个院级优秀团队和 10 名教学科研骨干。建立完善优秀老教师与青年教师结对传帮带制度，对新入职思政课教师，试用期原则上应少安排或不安排教学任务；落实高校思政课教师岗位津贴，在内部绩效工资分配时应当向思政课教师适当倾斜；拨付充裕的办公经费，按每生每年不低于 30 元的标准提取专项经费，用于思政课教师的学术交流、实践研修等，

并逐步加大支持力度；按每生每年不低于 30 元的标准提取专项经费，用于网络思想政治工作，并逐步加大支持力度。（牵头部门：思政部 配合部门：组织人事处、教务处、宣教处、计财处）

3. 切实改革思政课教师评价机制

严把政治关、师德关、业务关，明确与思政课教师教学科研特点相匹配的评价标准，进一步提高评价中教学和教学研究占比。学院在专业技术职务（职称）评聘工作中，要单独设立思政系列，校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评聘委员会要有同比例的思政专家。按教师比例核定思政课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职称）各类岗位占比，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岗位比例不低于学校平均水平，指标不得挪作他用。要将思政课教师在中央和地方主要媒体上发表的理论文章纳入学术成果范畴。在相关表彰中适当增加优秀思政课教师名额，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实行不合格思政课教师退出机制。（牵头部门：组织人事处 配合部门：教务处、科研处、思政部、各系）

（三）积极推进教法创优，提升教师教学水平

加强思政课督导评课，建立集体备课制度，遴选骨干教师担任各门课集体备课牵头人，整体提升思政课教师教学水平。注重将传统优势与现代信息技术手段有机结合，加强案例式、探究式、体验式、互动式、专题式、分众式教学，大力推进思政课教学方法改革，提升思政课教师信息化能力素养，推动人工智能等现代信息技术在思政课教学中应用。每年上半年，开展全员说课或教

学大赛或展示活动，下半年组织开展思政课建设优秀案例征集评选工作。积极创造条件参加省“金课”评选，省市学校思政课教学大赛或展示活动，全面推进教法创优。积极参加“同城大课堂”活动，切实增强思政课的实效性。（牵头部门：思政部 配合部门：教务处、质量管理处、图书信息中心）

（四）加大政策支持力度，提升教研科研水平

积极参加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研究，争取参与建设省、市学校思政课网络教学资源库。鼓励教师参加思政课省级教学改革项目，鼓励教师参加教学成果奖思政课专项评选，鼓励教师参加教学改革论坛。鼓励教师参加国家、省、市思想政治教育研究课题，评选优秀科研成果，社会科学规划研究项目及教育科学规划项目。每年设立学院思政课教学改革项目3-4项、学院思想政治教育研究课题5-6项，适时开展评选教学成果奖、思政课专项优秀科研成果评选，鼓励教师发表教学教研、科研文章，鼓励支持思政课教师积极开展科学研究。（牵头部门：思政部 配合部门：组织人事处、教务处、科研处，图书信息中心，各系）

（五）创新实践教学，完善实践教学机制

与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协同合作，依托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等在市内外建设5-6个思政课实践教学基地，推动实践教学与学生社会实践活动、志愿服务和研学旅行结合，实现思政小课堂和社会大课堂的有机融合。结合实际单独设立思政课实践教学学分，从思政课现有学分中划1个学分，开展各具特色的实践教学。

规范和丰富实践教学考核，允许学生通过参加教师统一组织的实践教学或提交相关的实践成果申请获得相应学分。建设 1 个 VR 或虚拟仿真体验教学中心，不断扩大实践教学覆盖面、吸引力。

（牵头部门：党办（院办） 配合部门：思政部、教务处、学生处（团委）、总务处、各系）

（六）加强思政部建设，争创示范思政部

加强思政部建设，规范职能定位，根据实际需要配强领导班子。将思政部作为重点建设部门，在发展规划、人才引进、公共资源使用等方面给予优先保障。把思政课纳入重点课程予以支持建设，确保优先发展、优势发展、优质发展。争取一所先进高校马克思主义学院对口支援协作，着力建设集马克思主义理论学习教育、研究宣传、人才培养于一体的高水平思政部，积极争创山东省示范思政部。（牵头部门：组织人事处 配合部门：党办（院办）、思政部、教务处）

三、保障措施

（一）严格落实学院党委思政课建设主体责任

学院党委成立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领导小组，具体负责对深化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的领导，学院党委要把思政课建设作为党的建设和意识形态工作的标志性工程摆上重要议程，每学期至少召开 1 次专题会议研究思政课建设，抓住制约思政课建设的突出问题，在工作格局、队伍建设、支持保障等方面采取有效措施。把思政课程、课程思政做为学校落实立德树人

的品牌抓实抓好。各系党总支书记、主任都要关心和重视课程思政建设，做好经常性指导。思政课建设、课程思政情况纳入各级党组织领导班子考核。学院要将思政课建设作为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重要内容，定期向上级党组织汇报情况。（牵头部门：党办（院办） 配合部门：组织人事处、纪委（监察室）、教务处、思政部、各系）

（二）建立学院党委书记、校长带头抓思政课机制

加强和改进学院领导干部深入基层联系学生工作，推动学院领导干部兼任班主任等工作，建立健全学院党委书记、院长及职能部门领导深入一线了解学生思想动态、服务学生发展的制度性安排。学院党委书记、院长作为思政课建设第一责任人，要结合自身学科背景和工作经历，带头走进课堂听课讲课，带头推动思政课建设，带头联系思政课教师。学院党委书记、院长每学期至少给学生讲授 4 个课时思政课，学院领导班子其他成员每学期至少给学生讲授 2 个课时思政课，可重点讲授“形势与政策”课。开学典礼、毕业典礼讲话等要鲜明体现党的教育方针，积极传播马克思主义科学理论、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牵头部门：党办（院办） 配合部门：组织人事处、教务处、质量管理处，纪委（监察室）、思政部、各系）

（三）注重宣传引导

采取多种形式，强化舆论宣传，及时发布政策解读。加强思政课教师先进典型报道，及时总结宣传推广思政课建设的好经

验、好做法，共同营造全党全社会办好思政课、学校开好思政课、教师认真讲好思政课、学生积极学好思政课的良好氛围。（牵头部门：宣教处 配合部门：党办（院办）、组织人事处、教务处、学生处（团委）、思政部、各系）

附件：莱芜职业技术学院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领导小组

附件

莱芜职业技术学院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领导小组

组 长：董海燕

副组长：毕玉海 魏广舜 徐 静 李允实 邹翠兰

成 员：陈叶颖 贾友军 刘永业 谭茂玉 周美栋

王元河 陈增吉 吴金学 赵德修 房玉胜

徐 健 苏有刚 吴茂进 郝金镇 魏光峰

李坚实 王 拓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思政部，负责项目统筹推进工作。

莱芜职业技术学院党委办公室

2020年7月14日印发

(共印3份)